

#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独立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 杨建红

(2026 年 4 月 22 日)

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,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保持战略定力,稳中求进。本人在独立董事任职期间,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,充分发挥专业职能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鉴于本人已于 2025 年 5 月 7 日任期届满离任,现将 2025 年履职期间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:

## 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### (一) 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杨建红,男,55 岁,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历任中国石油规划总院管道所副所长,中国石油规划总院管道所所长,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北京世创能源咨询有限公司首席研究员。

### (二)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进行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本人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,并具备丰富的燃气行业从业经验,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## 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### (一) 出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情况

本人任职的报告期内,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2 次、股东大会 1 次,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:

董事姓名	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杨建红	2	2	0	0	否	1

本人出席了上述所有股东大会、董事会,不存在缺席和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

席的情况，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表示同意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未发生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会议类别	报告期内 召开次数	应参加 会议次数	实际参加 会议次数	委托出 席次数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	1	1	1	0

本人任职期间，作为独立董事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，就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，在对所有议案进行认真审阅后，客观、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，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#### （三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、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

本人分析受宏观环境影响，公司应积极部署降本增效专项工作，并动态调整资源配给策略。在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报审计时，提出重点聚焦相关业务的财务合规性及潜在风险敞口，以客观视角评价公司内控有效性，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审计支撑。

#### （四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报告期内，秉持对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意识，关注投资者问题，指导公司与中小股东就战略发展问题依法合规地进行沟通与交流。

#### （五）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

本人任职期间，通过参加董事会等现场会议，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直观深入的沟通交流，对公司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全面了解，为后续勤勉履职、发表意见奠定基础。本人履职过程中，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及时有效的配合和支持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### **(一) 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**

任职期间，针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本人认为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。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### **(二)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**

经严格审阅，本人认可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关财务信息。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稳健扎实，营收与利润指标如期达成，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在合理水平，客观反映了公司的经营实效。在内部控制方面，根据公司披露的内控评价报告及相关流程，本人认为现行内控体系运行有效，风险管理覆盖全面，业务流程严谨规范，为财务报告的准确性与完整性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### **(三)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**

在报告期内的董事换届及高管聘任工作中，公司严格遵循法定程序，选聘结果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所选人员均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，具备与岗位要求相匹配的专业素养和管理经验，为公司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与执行的有效性提供了坚实的人才基础。

### **(四)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**

本人参与审议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审议程序合规、方案设置合理。本人认为，该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，客观公正，利于激励，保障公司长远稳健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**(五) 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度**

在任职期间，公司对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。本人认真审阅了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及背景，认为此次修订严格遵循了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。修订内容进一步明确了股东会、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权责边界与决策流程，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，确保了章程与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的动态匹配。本次修订程序合规、内容合法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基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在任职期间，本人始终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履行监督职责，深度参与公司治理及财务决策。衷心感谢董事会、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在任职期间给予的支持与配合，衷心祝愿公司在未来征程中继续秉持规范治理、稳健经营的宗旨，把握机遇，开拓进取，为股东、员工及社会创造更大价值，前程似锦，再创辉煌。

独立董事：杨建红

2026年4月22日